附件3-3：

在职人员单位同意应聘证明

（姓名）系我单位（在职/在职定向研究生/在职委培研究生）人员，经研究决定，同意该同志应聘山东女子学院公开招聘的工作岗位。

单位盖章

年 月 日

注：本介绍信需应聘人员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出具。

出具证明联系人： 办公固定电话：